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科技部等关于2007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安排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6/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91_E5_c80_306102.htm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科技部、国资委、环保总局、广电总局、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关于2007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安排意见的通知（发改环资[2007]968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经贸委（经委）、教育厅（教委/教育局）、科技厅（科委）、国资委、环保局（厅）、广播影视局、总工会、团委，国务院有关部门，解放军总后勤部：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五中、六中全会以及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精神，加大全社会节能宣传力度，经研究，定于今年6月10日至16日举办2007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节能减排、科学发展”。二、宣传周期间，要结合我国目前“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形势十分严峻，完成节能降耗和污染减排的任务非常艰巨”的实际情况，集中宣传节能降耗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实现节能降耗目标的坚强决心和采取的重大举措，宣传国家有关节能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宣传节能的典型经验和先进实用技术，表彰在节能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单位和个人，查处和曝光严重浪费能源的行为，形成强大的舆论宣传声势。三、各地发展改革委、经贸委（经委）要会同联合主办单位搞好本地区的节能宣传周活动，切实加强领导，制订和实

施可操作性、针对性强的宣传方案，周密安排，把活动的效果落到实处。实现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是一场硬仗，2007年是攻坚年。要集中宣传本地区落实节能降耗目标责任、贯彻国务院节能决定的具体举措以及进一步加强节能降耗监督管理的有关情况；宣传重点耗能企业节能技术和典型经验；宣传节能降耗是每一个公民的应尽责任，要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积极开展本地区的节能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并把它作为参观学习和群众性节能降耗活动的一个窗口，努力营造浓厚的节约氛围。四、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把节能环保理念纳入到学生的素质教育中，在各级各类学校中深入开展国情和资源节约的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的资源忧患意识。继续深化创建“节约型学校”活动，有条件的地方要组织学生开展参观节能宣传教育基地等社会实践活动，并在中小学开展以节能为主题的多种形式的校园文化活动，在高校开展我为节能宣传教育基地献计策等活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